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NEW ENERGY HOLDINGS CO., LTD.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1)

**(1)非執行董事變動
及
(2)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3年12月29日起：

- (1) 王宏新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資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投委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
- (2) 劉清明先生（「劉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3) 非執行董事陳新國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投委會主席。

(1) 非執行董事、投委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

董事會宣佈，王先生因退休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投委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自2023年12月29日起生效。

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2)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宣佈，自2023年12月29日起，劉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新委任非執行董事的資料

劉清明先生，57歲，於2023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劉先生於1995年7月至2007年4月期間在中國核工業第二二建設有限公司曾先後擔任生產經營處副處長、秦山核電三期籌備處副處長、項目部副經理、田灣核電項目部經理及中國核工業第二二建設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07年4月至2018年5月期間，劉先生在中廣核工程有限公司（「中廣核工程」）擔任多個不同職位，包括寧德現場項目部副經理及副總經理（於2007年3月至2010年1月在武漢工程大學土木工程專業在職學習）、前期項目辦公室前期項目總經理、國際項目團隊國際項目副總經理、中廣核工程下中諮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規劃經營部外派中國核工業華興建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8年5月至2023年6月期間，彼為中廣核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中廣核服」）副總經理、中廣核服下屬的深圳市振核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兼中廣核服下屬機電公司董事、董事長兼中廣核海弘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劉先生現時為中廣核核電運營有限公司、中廣核工程及中廣核陸豐核電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項目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劉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浙江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工程大學專科，並於2010年1月取得武漢工程大學土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概無(1)於過去三年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2)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及(3)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自2023年12月29日起計為期三年，並可於委任函內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的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該委任函，劉先生不享有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劉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3) 委任投委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宣佈，隨著王宏新先生的辭任，非執行董事陳新國先生獲委任為投委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劉清明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及劉先生擔任本公司的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李光明

香港，2023年12月29日

